

2008 至 2011 年度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黎榮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何漢文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陳利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偉坤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徐百弟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許錦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BBS，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郭秀英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達仁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應帆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錦超博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胡志偉先生，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羅少雄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梁震華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李德康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金池先生，MH，JP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劉志宏博士，BBS，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仲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陶君行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英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何文佑先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馬瓊芬女士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區兆峯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侯健文先生	工程師/黃大仙	運輸署
李永強先生	區域工程師/黃大仙	路政署

潘啟迪先生	企業傳訊總監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為 議程 (三) (i) 出席 會議
韓熾東先生	項目策劃助理總經理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黃健華先生	項目策劃經理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李文豪先生	資產管理分區助理總經理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關耀華先生	資產管理物業組合經理	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林澤仁先生	副董事	弘達交通顧問 有限公司	
李子軒先生	高級交通工程師	弘達交通顧問 有限公司	

秘書：

陳家豪先生 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三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第二十次會議。與會委員同意採納席上提交的是次會議修訂議程。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記錄

2. 交運會第十九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毋須修改。

二 報告事項

二(i)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第十九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011 號)

改善專綫小巴 37M 號綫在非繁忙時段的班次

3. 何漢文議員表示，雖然專綫小巴 37M 號綫的班次稍有增加，但乘客仍需花不少時間候車，查詢運輸署就此事的跟進工作。

4. 運輸署區兆峯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去信專線小巴 37M 號綫的營辦商，並將與營辦商會面，商討改善該路綫的班次安排。

5. 主席要求運輸署盡快通知當區議員跟進工作的最新進展。

加設巴士路綫經彩虹道往觀塘

6. 莫應帆議員表示，大部份往觀塘的巴士路綫現時經太子道東而不經彩虹道，未有照顧彩虹道附近居民的需要。他對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的解釋，「因可能影響現有巴士路綫的整體服務水平，而未能加設巴士路綫經彩虹道往觀塘」有保留。

7. 區兆峯先生回應，運輸署與九巴代表將向交運會介紹 2011 - 2012 年度黃大仙區巴士路綫發展計劃，他會向運輸署有關組別和巴士公司再次反映交運會的意見。

8. 李達仁議員表示，交運會已多次要求加設巴士路綫經彩虹道往觀塘，運輸署應積極向九巴反映交運會的意見。

9. 胡志偉議員表示，交運會只要求將其中一條經太子道東往觀塘的巴士路綫改經彩虹道，但九巴一直未有回應交運會的訴求，理應受到譴責。

10. 主席建議將此事納入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並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匯報跟進工作進度。

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建造迴旋處工程

11. 李達仁議員重申，如果尖沙咀露天廣場工程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綫有影響，有關部門必須諮詢交運會意見。

12. 莫健榮議員查詢，政府在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建造迴旋處工程刊憲期間，就工程所收集的意見內容；和部門跟進這些意見的進度。

13. 胡志偉議員指出，運輸署於二零零五年就尖沙咀露天廣場工程計劃諮詢交運會時，曾表示尖沙咀露天廣場落成後，每區會有一條巴士路線的分站設於梳士巴利道與廣東道交界迴旋處，交運會當時同意九巴第5C號綫應於該迴旋處設分站。胡議員查詢此決議是否仍然生效。

14. 莫健榮議員表示，各區議會現時對尖沙咀露天廣場的意見與二零零五年時不同，而運輸署現時表示，會盡可能令更多經尖沙咀碼頭的巴士路線於上述迴旋處設分站，故建議待部門就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諮詢交運會時再行商議。

15. 莫應帆議員建議，交運會日後討論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時，可邀請其他區議會代表列席會議，以整合不同區議會的意見。

16. 主席表示，他已按委員意見去信運輸署、路政署與旅遊事務署，要求部門日後就尖沙咀露天廣場發展諮詢區議會時，如果露天廣場工程對途經尖沙咀與黃大仙區巴士路線有影響，必須諮詢交運會意見。

17. 委員備悉文件。

二(ii) 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011 號)

18. 李達仁議員補充，領匯管理有限公司向黃大仙西南分區委員會介紹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方案建議時，西南分區委員會並無就方案作決議。西南分區委員會建議將此事轉交交運會繼續討論。

19. 委員備悉文件。

二(iii) 黃大仙區交通意外傷亡報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010 號)

20. 李達仁議員表示，為防止交通意外，建議運輸署與香港警務處的代表與當區議員視察爵祿街與康強街交界處，和景福街與寧遠街交界處的行人過路處，商討改善該處交通安全的方法。

21.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回應，由於一棵記錄於古樹名木冊的大樹種植於景福街與寧遠街交界處休憩用地，運輸署未能在樹冠範圍內加設欄杆，因此，建議在景福街樹冠範圍外加設行人過路處。運輸署就此建議諮詢地區人士意見。

22. 主席要求有關部門代表與當區議員視察上述地點的交通情況，商討改善該處交通安全的方法。

(會後註：當區議員與運輸署、香港警務處、路政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和二月十五日視察上述地點的交通情況。)

23. 委員備悉文件。

二(iv) 2011-2012 財政年度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獲分配的區議會撥款額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011 號)

24. 委員備悉文件。

二(v) 黃大仙區交通改善工程進度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011 號)

25. 李達仁議員查詢工程「KL/10/01913」的位置。

26.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表示，上述工程於彩虹邨與坪石邨之間的巴士停車灣進行。

27. 委員備悉文件。

三 討論事項

三(i) 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方案建議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11 號，由領匯管理有限公司提交)

28. 主席表示，領匯管理有限公司(領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就此事諮詢西南分區委員會，西南分區委員會備悉工程方案，並建議將此事轉交交運會繼續討論。

29. 主席歡迎出席會議的領匯企業傳訊總監潘啟迪先生、項目策劃助理總經理韓熾東先生、項目策劃經理黃健華先生、資產管理分區助理總經理李文豪先生、資產管理物業組合經理關耀華先生，和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副董事林澤仁先生和高級交通工程師李子軒先生。

30. 領匯潘啟迪先生介紹文件中，有關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方案的建議。

31. 袁國強議員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一)。

32. 陳偉坤議員代表東九龍居民委員會九位區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二)。

33. 主席介紹意見書(附件三)。

34. 何漢文議員反對於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認為改善樂富廣場的無障礙通道與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可以分開進行，要求領匯盡快改善樂富廣場的無障礙通道，並就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的建議繼續諮詢居民意見。

35. 黃錦超議員指出，不少居民對領匯建議增設樂富廣場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有疑問，並查詢：

- (i) 如果領匯建議的上落客點不設的士站，最近樂富廣場的的士站位置在哪兒；
- (ii) 領匯有否就的士站的安排諮詢的士業界意見；
- (iii) 整項工程的費用總額為多少，和工程費用會否轉介商戶；
- (iv) 領匯如何通知居民工程帶來的交通改動；和
- (v) 如果工程成效不佳，領匯會採取甚麼應變措施。

36. 陳利成議員向運輸署查詢，上述方案會否改善橫頭磡南道的交通情況。

37. 蘇錫堅議員表示，領匯應確保行人安全為工程計劃的首要考慮，並在擬建的出入口附近增加標示，提醒行人小心車輛出入；但不應在近出入口位置設置禁區，以免對駕駛人士和乘客上落車時構成不便。如果領匯進行上述工程，應設六個月的試驗期，觀察工程的成效，並定時檢討行人安全設施是否足夠。

38. 許錦成議員表示，如果居民對工程計劃仍有憂慮，領匯應就居民的意見作出相應改善措施，並與居民保持溝通，令居民接受計劃，否則交運會也不會支持計劃。

39. 簡志豪議員表示，領匯應與居民就工程計劃達成共識後，方開展工程，要求領匯必須就工程計劃充分諮詢居民意見。此外，領匯建議在公共道路加設反射鏡，根據運輸署過去回覆交運會，此建議應該不會獲運輸署批准。

40. 陳偉坤議員表示，運輸署批准上述工程時，未有諮詢當區議員和居民意見。既然居民反對計劃，他查詢運輸署會否收回批准領匯進行上述工程的決定。

41. 黃國恩議員補充，如果運輸署在未有諮詢下批准工程計劃，可能違反行政程序，令人質疑其合法性；市民可能就此事入稟法院，挑戰運輸署的決定。

42. 潘啟迪先生綜合回應委員意見，內容如下：

(vi) 提供無障礙通道：橫頭磡南道是斜路，傷健人士現時在該處上落車並不方便，而領匯建議的上落客點則可以方便傷健人士上落車。

(vii) 工程費用：這項工程所增建的設施並不收費，工程費用不會轉嫁於任何人。

(viii) 諮詢工作：領匯會在合適的位置展示工程計劃，向居民多作介紹。領匯會因應居民意見，詳細考慮是否進行工程。

43.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綜合回應委員意見，內容如下：

- (i) 改善橫頭磡南道交通：從交通工程角度而言，領匯的方案原則上會紓緩橫頭磡南道的擠塞情況，但實際成效需待工程完成後方能觀察。
- (ii) 運輸署對工程計劃的意見：運輸署雖然在二零零七年同意領匯進行上述工程，但領匯仍須向地政總署申請更改土地契約，獲批准後方可進行工程；而地政總署往往會要求領匯就工程計劃諮詢有關部門、區議會和地區人士意見。

至於是否加設反射鏡屬工程計劃細節，運輸署會繼續與領匯商討。

44. 路政署李永強先生補充，路政署曾就上述工程計劃提供意見，要求領匯按公共道路標準規劃及設計工程，並要求領匯與地區人士就工程計劃達成共識後，方能開展工程。

45.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同意需要改善橫頭磡南道的交通，但由於不少居民與地區團體就行人安全問題反對上述方案，交運會對方案亦有保留，要求領匯改善方案，並向當區居民和團體詳細介紹方案細節，以釋居民疑慮。

三(ii) 蒲崗村道近錫安樓與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7/2011 號)

46.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介紹文件，匯報在蒲崗村道近錫安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的進度，和在沙田坳道近彩虹道，與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的計劃。

47. 蘇錫堅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i) 竹園道、翠竹街與穎竹街的交通繁忙，而翠竹街與彩竹街的車輛違例停泊問題嚴重，要求運輸署與香港警務處跟進；
- (ii) 要求運輸署向運輸及房屋局反映，沙中綫工程計劃利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會令上述道路出現交通擠塞，嚴重影響居民出入，運輸及房屋局必須小心處理；
- (iii) 有松園樓居民反映，電子行人過路發聲裝置的聲音太大，令附近居民晚上難以入睡，要求運輸署跟進；
- (iv) 不少居民現時駕車經穎竹街往彩竹街，如果運輸署的計劃令車輛不可由穎竹街往彩竹街，對居民會構成嚴重影響。

48. 許錦成議員原則上同意在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據運輸署提供的資料，現時經穎竹街往彩竹街的車輛數目不多，故運輸署建議在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後，雖然車輛不可以由穎竹街往彩竹街，但對駕駛人士的影響應該不大。然而，運輸署必須留意此建議會否令竹園道、翠竹街與穎竹街出現交通擠塞。

49.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回應，運輸署備悉蘇錫堅議員的意見，會研究在翠竹街與穎竹街的合適位置加設禁區，防止車輛違例停泊。現時只有少量車輛現時在繁忙時段由穎竹街往彩竹街，其中有不少為校巴。如果這些校巴日後不可以由穎竹街往彩竹街，他建議更改接載學童的行車路線，先到彩竹街，再往穎竹街。運輸署理解蘇錫堅議員和許錦成議員就此事有不同考慮，在規劃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的行人過路燈時，會盡力減少對駕駛人士的影響。

50.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同意運輸署在沙田坳道近彩虹道加設行人過路燈，並要求運輸署與有關議員詳細商討在彩竹街近竹園道路口加設行人過路燈的計劃，以平衡不同地區居民的需要。

三(iii) 有關峻弦對出豐盛街雙黃綫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8/2011 號，席上交)

51.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介紹文件，匯報運輸署過去在豐盛街近峻弦進行的交通改善工程，包括興建 60 米長的停車灣、行人過路設施、路旁電單車停泊位、迴旋處和加設雙黃綫。

52. 徐百弟議員表示，豐盛街的交通並不繁忙，質疑是否需要在該處加設雙黃綫，並查詢運輸署有否就加設雙黃綫諮詢居民意見。

53. 蘇錫堅議員表示，位於豐盛街的牛池灣公園環境優美，不少市民會駕車前往該處，而豐盛街的交通並不繁忙，質疑是否需要在該處加設雙黃綫，建議運輸署於豐盛街加設停車收費錶，方便遊人。

54. 胡志偉議員查詢牛池灣公園、峻弦、紀律部隊宿舍與曉輝花園有沒有時租停車場，可供前往豐盛街的居民和遊人使用。

55. 黃國桐議員表示，由於峻弦尚未入伙，該處交通並不繁忙，現時不適宜在豐盛街加設雙黃綫，建議運輸署在峻弦入伙後，因應該處交通流量而檢討安排，以免讓居民感到官商勾結。

56. 李達仁議員建議，運輸署應與當區議員商討是否需要在豐盛街加設雙黃綫，而彩雲邨商場停車場現時亦有足夠時租車位供居民與遊人使用。

57. 黃國恩議員表示，不少居民投訴，運輸署在未有諮詢居民的情況下，在豐盛街加設雙黃綫，令人感到官商勾結，要求運輸署在改動交通設施前，必須充分諮詢居民意見。何賢輝議員認同。

58. 簡志豪議員表示，運輸署加設雙黃綫後，豐盛街的交通情況未有改善，但不少居民投訴此安排失當，而校巴亦不能在上述位置接載學童，要求運輸署改善。

59. 運輸署侯建文先生回應，運輸署過去在豐盛街近峻弦進行的交通改善工程並非受到發展商壓力，而是經過詳細考慮，以配合牛池灣公園與峻弦兩個新發展項目，改善豐盛街的整體交通。由於豐盛街附近有不少停車場，而牛池灣公園亦有訪客停車場，運輸署在豐盛街加設雙黃綫，既能改善車輛違例停泊的情況，亦不會影響居民與訪客。如果取消豐盛街的雙黃綫，其他車輛亦可能會在該處違例停泊，影響校巴接載學童。運輸署尊重交運會的意見，會就取消該處的雙黃綫諮詢當區議員和居民。

60.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表示交運會反對於豐盛街近峻弦加設雙黃綫，要求運輸署盡快取消該處的雙黃綫，並在峻弦入伙後，因應該處交通流量而檢討安排。

三(iv) 要求於龍翔道(近新光中心對出)巴士站加設 2F 及 3C 巴士綫站頭及改善 15A 巴士綫班次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9/2011 號，由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席上提交)

61. 何漢文議員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十位區議員介紹文件。

62. 莫健榮議員曾在下午乘九巴 15A 號綫由慈雲山往平田，需要候車達三十分鐘，與其路綫班次所示「十八分鐘一班次」相差甚遠，要求運輸署跟進。

63. 運輸署區兆峯先生表示，運輸署已去信九巴，要求跟進，會盡快向交運會匯報。

64. 何賢輝議員要求將九巴 2F 號綫的行車路綫延長至牛池灣村與彩虹邨附近。

65. 主席總結上述討論，要求九巴於龍翔道近新光中心加設九巴 2F 號與 3C 號綫巴士分站、考慮將九巴 2F 號綫的行車路綫延長至牛池灣村與彩虹邨附近，和改善九巴 15A 號綫班次不穩定的問題，並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匯報跟進工作進度。

四 其他事項

66. 委員並無提出其他討論事項。

下次開會時間

67. 交運會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68. 會議於下午五時二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4) in HAD WTSDC 13-15/5/2 Pt. 9

二零一一年三月

本處檔案：L/WTSDC/TTC/20110124/TLF

敬啟者：

反對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方案

就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於二零零九年提出在樂富廣場(聯合道位置)增設停車場出入口以來，我們已多次向領匯表達關注及居民的憂慮，及後亦不斷收集區內居民意見，當中大部份居民對有關建議感到抗拒，主要的憂慮包括：

- 第一、該處位置原為行人路，區內居民，特別是有很多兒童及青少年慣常利用該段行人路前往樂富公共圖書館，現時領匯建議於該處增設停車場出入口及上落客點，變相將該段行人路變為行車路，區內居民擔心車輛經常於圖書館附近出入，會對兒童及青少年構成危險；
- 第二、車輛經常於圖書館附近出入，發出的噪音將會影響圖書館使用者及鄰近居民。

鑑於區內居民對上述建議存在憂慮，我們認為在區內未達成一致共識前，反對於樂富廣場增設聯合道車輛出入口及上落客點的方案建議。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何賢輝 黎榮浩

袁國強 陳曼琪 何漢文 黃國恩

林文輝 莫健榮

增選委員

張思晉 蔡子健 白宛蘭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鳳凰村環鳳街18號2樓 Tel: 2351 4771 Fax: 2351 8014
1/F., No 18, Wan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2336 8192 Fax: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字樓C10 Tel: 2321 8111 Fax: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原名：九龍十三鄉委員會)

總辦事處：九龍 黃大仙 新蒲崗 大有街 32 號 1201 室

電話：23502445 傳真：23234445

電郵：info@eastkowloon.org.hk



East Kowloon District Residents' Committee

(Former Name: Kowloon Thirteen Villages Committee)

Headquarters : Rm. 1201, 32, Tai Yau St., Kln., H.K.

Tel : 2350 2445 Website: www.eastkowloon.org.hk

Fax: 2323 4445 Email : info@eastkowloon.org.hk

本會檔號 Our Ref.: 110124/LR/53/SC/37

來函檔號 Your Ref.: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主席黎榮浩議員暨全體委員：

反對領匯聯合道行人路更改為

停車場出入口事宜

本會得悉領匯管理有限公司早前成功向運輸署申請並批准於聯合道加設一個停車場出入口，就此本會表示強烈反對，促請議員要求有關部門收回工程決定。

有關停車場出入口位於聯合道，地處樂富公共圖書館及橫頭磡賽馬會診療所附近，屬斜坡路段。該處行人路經常為街坊使用，人流繁多，當中尤以長者及學童為主。當區區議員與居民代表基於行人安全受威脅，數度向政府反映情況，然而政府各部門以諸種不合理的理由回應，漠視居民訴求，實不恰當。

領匯商場因利益所至，要求政府同意其要求開設有關於停車場出入口，卻無慮及當地周邊的社區設施使用者所受的生命安全威脅。本會促請政府正視情況，即刻推翻已核准工程。如蒙採納，則實為本區居民之福。順頌

台安！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黃大仙區議員

李德康、李達仁、何漢文、劉志宏、黃錦超
林文輝、陳偉坤、袁國強、蔡六乘

2011年1月24日

橫頭磡邨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Estate Management Advisory Committee, Wang Tau Hom Estate**

檔案編號：GE/WTH/8/1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

宏顯樓平台 104 - 105 室

黃大仙區區議員

黎榮浩先生

黎議員：

有關「領匯」在樂富中心廣場聯合道開設停車場出入口事

你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來信已收悉，有關查詢橫頭磡邨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邨管諮委會」)討論「領匯」在樂富中心廣場聯合道開設停車場出入口事，現謹覆如下：

有邨管諮委會委員曾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舉行的 2010/11 年度第五次邨管諮委會會議中，提出討論有關「領匯」在樂富中心廣場聯合道開設停車場出入口事。邨管諮委會秘書處與主席商議後，主席認為不適宜公開邨管諮委會會議所討論的任何事項內容，很抱歉不能將各邨管諮委會委員討論此事項的會議記錄給你，但主席同意秘書處可將邨管諮委會當日討論此問題的結果覆述給你。本秘書處現覆述有關內容如下：

「各邨管諮委會委員分別表示，由於「領匯」建議在樂富中心廣場聯合道開設停車場出入口的位置交通繁忙，鄰近巴士站，路經聯合道的車輛眾多，而附近亦設有大型商場、公共圖書館、橫頭磡賽馬會診所、聯合道公園等地方，路過的行人亦眾多，容易產生危險。經討論後，基於車輛及行人的安全理由，各出席邨管諮委會會議的委員均一致反對「領匯」在聯合道開設停車場出入口的建議。」

出席是次邨管諮委會會議共有十八位委員，有一位委員因事缺席會議。謝謝你的來信。

橫頭磡邨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秘書

(陳文波



)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副本送：房屋署物業服務經理(黃大仙、青衣、荃灣及離島二)

九龍橫頭磡橫頭磡邨宏暉樓地下

G/F, Wang Fai House, Wang Tau Hom Estate, Kowloon

Tel.: (852) 2336 0258

Fax: (852) 2337 6546